公司代码:600235　　公司简称:民丰特纸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51,3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026,000元（含税）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民丰特纸		600235	ST特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名歌	严水明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用里街70号民丰特纸董事会办公室	浙江省嘉兴市用里街70号民丰特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573-82812992	0573-82812992
电子信箱	dsh@mfspchina.net	dsh@mfspchina.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1年11月10日发布的《2021年3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归 属制造业中的造纸及纸制品业，分类编码为 C22。

2021年，我国造纸行业景气度不断回升，生活用纸和包装类用纸的需求持续增长，文化用纸受“双减”“无纸化办公”等因素影响，需求量出现下降，价格存在一定上涨阻力。原材料方面，随着环保政策的日渐趋严，“禁废令”“能耗双控”等政策的实施，环保压力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使得行业门槛进一步提高，行业进入壁垒也逐渐从废纸进口配额转向海外废纸浆生产线建设。行业内具备规模优势、林木资源、资金和技术实力的造纸企业逐渐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落后产能被清出，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据国家统计局消息，2021年1-12月，造纸和纸制品业增加值累计增长6.3%；机制纸及纸板（外购原纸加工除外）产量1353.9万吨，同比增长883.3万吨，增幅6.8%，首次突破13000万吨大关，创历史新高；纸浆、纸及其制品出口938万吨，同比增长24%；出口额约243.6亿美元，同比增长16%；全国造纸及纸制品业营业收入15,006.2亿元，同比增长14.7%，实现利润总额884.8亿元，同比增长6.9%。公司所处的细分领域中，卷烟市场用纸需求总量稳中略降，格拉辛纸市场及其他产品市场竞争依旧激烈；多数以商品纸浆为主要原料的企业，利润受原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

预计2022年：

（1）“外废零进口”政策落地，头部企业进口废纸的成本优势消失，迫使其加强国废的回收或向上游布局，以巩固自身优质原材料的获取能力和成本优势。

（2）我国造纸行业仍将面临一定成本压力。“废纸系”原材料将在在一定的缺口，国内废纸价格在一定时间内维持高位，拥有完善原料端布局的企业将在行业竞争中保持较强的成本优势。具有较高木浆自给率、自身木浆供给稳定、采购渠道多样“木浆系”纸企，其成本优势更加明显。

（3）包装纸行业下游需求将稳步增长，生活用纸产品种类也将不断丰富，市场空间广阔，文化用纸或将受到相关政策影响，增长乏力，尤其是新闻纸将进入缓慢下行通道。

（4）在“能耗双控”“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节能减排政策力度将不断加大，中小落后产能的清退将进一步加快，头部企业的竞争优势也会日益凸显，行业格局不断优化，头部企业的信用水平和竞争优势将会大概率维持稳定。

造纸行业对环保要求很高，政策上也有进入壁垒。近年来，随着环保政策的日渐趋严，“禁废令”“能耗双控”等政策的实施，环保压力和激烈的市场竞争使得行业门槛进一步提高，具备规模优势、林木资源、资金和技术实力的造纸企业逐渐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落后产能被清出，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据国家统计局消息，2021年1-12月，造纸和纸制品业增加值累计增长6.3%；机制纸及纸板（外购原纸加工除外）产量1353.9万吨，同比增长883.3万吨，增幅6.8%，首次突破13000万吨大关，创历史新高；纸浆、纸及其制品出口938万吨，同比增长24%；出口额约243.6亿美元，同比增长16%；全国造纸及纸制品业营业收入15,006.2亿元，同比增长14.7%，实现利润总额884.8亿元，同比增长6.9%。公司所处的细分领域中，卷烟市场用纸需求总量稳中略降，格拉辛纸市场及其他产品市场竞争依旧激烈；多数以商品纸浆为主要原料的企业，利润受原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46,340,215.13元，净利润109,479,852.09元，资产负债率为43.93%。（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审议程序及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18 条款相关规定，本次无偿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事项，可直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民丰集团拟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

公司经营经理层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具体事宜，每笔借贷业务的金额和期限以实际发生的为准。目前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担保计划尚未实质性实施。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22-008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 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1.8 亿元	
	客户家数	629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 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填列提示：

*1：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相关数据如下：制造业38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8，批发和零售业1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0，房地产业10，建筑业9，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8，金融业7，文化、体育和娱乐业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6，农、林、牧、渔业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采矿业2，住宿和餐饮业1，教育1，综合1。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 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 规定。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黄元喜	2000年	2000年	2000年	2011年	签署浙江龙盛、杭可科技、祥和实业等2020年年报；签署浙江龙盛、民丰特纸、力盛赛车等2019年年报；签署兆丰股份、尖峰集团、九洲药业等2018年年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元喜	2000年	2000年	2000年	2011年	
	龚敏	2016年	2016年	2016年	2016年	签署民丰特纸2020年年报；签署杭可科技2019年年报；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永利	1996年	1994年	1996年	不适用	近三年签署了中能电子、华凯创意、开元教育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5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万元（含税），合计为人民币80万元（含税），审计人员的差旅住宿费用等另行支付。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此价格与2020年度保持不变。

2022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根据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后报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已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 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 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服务，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未来业务和战略发展以及财务审计工作提供专业的服务。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是一家实力较强、信誉良好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高质量的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1年。同意此议案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22-010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暨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15: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路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08日(星期五)至04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dsh@mfspchina.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民丰特纸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4月15日下午14:00-15:30举行2021年度业绩暨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15: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曹继华先生、财务总监张学如先生、董事会秘书姚名欢先生、独立董事骆斌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4月15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08日(星期五)至04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sh@mfspchina.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一）联系人:严水明

（二）电话:0573-82812992

（三）电子邮箱:dsh@mfspchina.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22-005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此关联交易金额不足3000万，也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占公司对外交易的比例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构成依赖。

●此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持续性交易，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生产经营。但后续可能受生产、市场等因素影响，交易产品数量、价格有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沈志荣为交易方浙江维奥拉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并认可，并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生产经营，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该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生产经营，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足3000万，也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如下（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浙江维奥拉塑料有限公司	705	550	-
接受劳务	有限公司			
合计		705	550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浙江维奥拉塑料有限公司	705	50	126.96	550	50	-
合计	浙江维奥拉塑料有限公司	705	50	126.96	550	50	
合计		705	50	126.96	550	5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浙江维奥拉塑料有限公司（简称“维奥拉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1日;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艾尼.普瑞;公司注册资本:122万美元;公司股东:维奥拉有限公司出资97.6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0%,本公司出资24.4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0%;公司经营范围为塑料制品,编织品的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及其技术咨询服务,模具设计与开发。公司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3,425,103.63元;净资产19,867,690.10元;主营业务收入29,265,515.11元;净利润1,689,049.55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维奥拉公司为本公司参股的企业,系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关联法人,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沈志荣在维奥拉公司担任董事,该关联法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持续、稳定,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历年来,公司从上述关联方采购商品服务等的,其均能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商品或服务;公司向上述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的,其均能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支付价款,不存在拖欠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的上述关联方具备履约能力,综合历史履约情况和经营现状判断,发生无法履约的情况的可能性很低。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关联方履约能力,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及时采取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采购类关联交易

公司主要是从用到公司现有销售能力,在销售本公司产品的同时销售购自关联方的产品等;此外,向关联方购买部分包装材料用于产品包装。

（二）定价依据

以上日常关联交易,按照以下顺序确定定价原则:

1、政府定价及政府指导价:如在任何时候,政府定价适用于任何特定产品或服务,则该等产品或服务将按适用的政府定价提供。政府有指导性收费标准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协定定价。

2、投标定价:倘若法律、法规规定必须通用招投标程序,按照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的价格定价。

3、市场价格:将按正常商业条款并基于下列方式厘定:根据合理成本加合理利润并参考独立第三方按正常商业条款在其日常业务运作过程中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或服务的价格。

4、协议价格:依据一般的商业交易条件,由交易双方公平协商确定的价格。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就关联交易事项与上述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应当按照超出金额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一直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的交易行为均通过合同的方式予以约定,相关采购价格为招标定价,相关销售价格为生产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与外部非关联第三方提供的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有助于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定价公允、合理。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业务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自关联方采购的产品和服务具有可替代性,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占公司对外交易的比例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构成依赖。此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持续性交易,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生产经营。但后续可能受生产、市场等因素影响,交易产品数量、价格有波动。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22-007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共计90,000万元人民币;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民丰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嘉兴市实业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为59,047.957万元;本公司为民丰集团提供担保余额为50,450.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民丰集团无对外逾期担保。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接受控股股东民丰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一、保证担保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民丰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嘉兴市实业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为59,047.957万元，本公司为民丰集团提供担保余额为50,450.00万元。

民丰集团拟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一次性提供保证,也可分数次提供保证,担保范围仅限于公司与金融机构融资签署日在2022年6月30日至2025年6月30日之间的融资合同。

该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用里街70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599,270,300元

经营范围:集团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实业投资;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不含乘用车）、造纸原材料的销售;煤炭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危险品除外);造纸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及服务;纸箱辊的制造及加工;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技术咨询。下设分支从事:医疗服务,纸制品加工;印刷;住宿;餐饮。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民丰集团资产总额3,909,913,272.43元，负债总额2,192,336,882.52元，净资产1,717,576,389.91元;202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646,340,215.13元,净利润109,479,852.09元,资产负债率为43.93%。（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审议程序及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18 条款相关规定,本次无偿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事项,可直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民丰集团拟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

公司经营经理层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具体事宜,每笔借贷业务的金额和期限以实际发生的为准。目前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担保计划尚未实质性实施。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22-008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集团）

●本次对外担保有反担保。

●公司本次为民丰集团提供担保金额共计35,000万元人民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为民丰集团提供担保余额为50,450万元人民币;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控股股东民丰集团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拟为民丰集团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一次性提供保证,也可分数次提供保证,担保范围仅限于民丰集团与金融机构融资签署日在2022年6月30日至2025年6月30日之间的融资合同且该融资到期日不得晚于2026年6月30日;与金融机构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的,所担保的债务形成日期不得晚于2025年6月30日且债务到期日不得晚于2026年6月30日。

民丰集团以其拥有的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以及其他资产为本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此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民丰集团将在本次会议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用里街70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599,270,300元

经营范围:集团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实业投资;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不含乘用车）、造纸原材料的销售;煤炭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危险品除外);造纸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及服务;纸箱辊的制造及加工;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技术咨询。下设分支从事:医疗服务,纸制品加工;印刷;住宿;餐饮。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民丰集团资产总额3,909,913,272.43元，负债总额2,192,336,882.52元，净资产1,717,576,389.91元;202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646,340,215.13元,净利润109,479,852.09元,资产负债率为43.93%。（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民丰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122,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计划为民丰集团提供不超过35,0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一次性提供保证，也可分数次提供保证，担保范围仅限于民丰集团与金融机构融资签署日在2022年6月30日至2025年6月30日之间的融资合同且该融资到期日不得晚于2026年6月30日；与金融机构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的，所担保的债务形成日期不得晚于2025年6月30日且债务到期日不得晚于2026年6月30日。

民丰集团以其拥有的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以及其他资产为本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此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民丰集团将在本次会议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用里街70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599,270,300元

经营范围：集团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实业投资；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不含乘用车）、造纸原材料的销售；煤炭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危险品除外)；造纸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及服务；纸箱辊的制造及加工；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技术咨询。下设分支从事：医疗服务，纸制品加工；印刷；住宿；餐饮。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民丰集团资产总额3,909,913,272.43元，负债总额2,192,336,882.52元，净资产1,717,576,389.91元；202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646,340,215.13元，净利润109,479,852.09元，资产负债率为43.93%。（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民丰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122,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计划为民丰集团提供不超过35,0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一次性提供保证，也可分数次提供保证，担保范围仅限于民丰集团与金融机构融资签署日在2022年6月30日至2025年6月30日之间的融资合同且该融资到期日不得晚于2026年6月30日；与金融机构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的，所担保的债务形成日期不得晚于2025年6月30日且债务到期日不得晚于2026年6月30日。

民丰集团以其拥有的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以及其他资产为本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待股东大会批准后由公司经营经理层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具体事宜，每笔借贷业务的金额和期限以实际发生的为准。目前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担保计划尚未实质性实施。

本公司将及时对担保协议签订情况和具体实施情况予以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基于多年以来，控股股东民丰集团为公司发展给予了大力支持，特别是在筹资方面一直作为公司向银行融资的担保单位。截止2021年12月31日，民丰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嘉兴市实业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为59,047.957万元。因此，公司拟为民丰集团提供担保。

民丰集团以其拥有的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以及其他资产为本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能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曹继华、陶毅俗、曹爱萍、尤叶飞、陆惠芳需回避表决，本议案须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民丰集团资产状况及资信状况较好，未有银行贷款逾期等情形出现，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同时，鉴于民丰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嘉兴市实业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期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为本公司大量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本着互保互助的原则，我们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同意按规定将此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批准之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为控股股东民丰集团提供担保余额为50,45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36.10%。

无逾期担保;此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六、附件

《民丰集团2021年度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22-009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4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4月25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用里街70号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4月25日至2022年4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8.01	彭金超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3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31日的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